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 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主办券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对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宁能源”或“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出具本专项核查报告。

### 一、主办券商的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三会文件、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银行对账单、验资报告、公司制度等相关资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 年度，威宁能源涉及到 1 次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173,844.49 万股，发行价

格为每股人民币 1.48 元，共募集资金 257,289.8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定向发行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编号：证监许可〔2022〕2384 号）。

2022 年 11 月 2 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大信验字[2022]1-00160 号《验资报告》。

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三、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公司在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

####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22 年 10 月，公司按照要求将募集资金全部缴存于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

金阳北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账户名称均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账号分别为 15354476840064 和 52050110187300001378。同时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河滨支行分别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保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在三方共同监管下按照规定的用途专款专用。

### （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情况

威宁能源已为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 户名                   | 开户行                  | 账号                   | 金额（人民币元）         |
|----------------------|----------------------|----------------------|------------------|
|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营业部    | 15354476840064       | 2,287,999,192.00 |
|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金阳北路支行 | 52050110187300001378 | 284,899,196.00   |

###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2022 年 11 月 22 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2022 年 12 月 15 日、2024 年 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73）、《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84）、《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关于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3）、《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

途及使用安排具体如下：

| 序号 | 用途                   | 计划金额（元）                 |
|----|----------------------|-------------------------|
| 1  | 项目建设                 | 305,410,458.76          |
| 2  |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 1,381,791,274.23        |
| 3  | 增加子公司资本金（增资及缴纳认缴资本金） | 120,000,000.00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765,696,655.01          |
| 合计 |                      | <b>2,572,898,388.00</b> |

## 五、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人民币元）                |                         |                       |
|-------------------------------|-------------------------|-------------------------|-----------------------|
| 募集资金净额                        | 2,572,898,388.00        |                         |                       |
|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br>减手续费的净额         | 1,623,195.50            |                         |                       |
| 具体用途                          | 计划使用金额                  | 累计使用金额                  | 其中：2024 年使用           |
| 项目建设                          | 305,410,458.76          | 305,410,458.76          | -                     |
|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 1,381,791,274.23        | 1,381,791,274.23        | -                     |
| 增加子公司资本金（增<br>资及缴纳认缴资本金）      | 120,000,000.00          | 120,000,0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765,696,655.01          | 765,696,655.01          | 765,696,655.01        |
| 合计                            | <b>2,572,898,388.00</b> | <b>2,572,898,388.00</b> | <b>765,696,655.01</b> |
|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br>续费的净额           | 1,623,195.50            |                         |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br>募集资金余额 | 0.00                    |                         |                       |

根据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2024 年 2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将募集资金中 760,000,000.00 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全部归

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74,521,583.50 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1,623,195.50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6 月全部使用完成并销户。

## 六、自有资金置换情况

2022 年，公司存在使用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具体情况为：

2022 年 11 月 28 日，威宁能源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威宁能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14,827,380.28 元，时任主办券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就威宁能源前期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或安排进行检查并出具专项意见。威宁能源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第二届监事会第七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方正承销保荐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的情形。

1、公司未将募集资金在专户集中支出，而是直接转入公司其他

## 账户后再转出支付

公司 2024 年剩余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因公司工资支付需要在固定银行账户支付，供应商货款和日常费用支付也习惯在常用银行账户支付，公司相关管理人员考虑到转到常用账户支付调取信息及操作更为方便，因此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之前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基本户，从而导致与其他资金共用的不规范情形；根据公司该基本户的银行流水，公司基本户的资金支出主要用于支付报销款、差旅费、工资等，未用于《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一条中禁止的用途。

此外，公司存在未按照用途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将募集资金从专户转出至基本户后，将部分资金进一步归集至公司在集团财务公司开立的账户，由于募集资金与相关账户中的原有资金共同使用，无法将用于不同用途的资金区分为募集资金和其他自有资金，根据该财务公司账户的流水，相关账户中的资金除用于供应商货款支付外，还存在归还贷款、支付子公司资本金等与募集资金用途不符的情况。

因公司对挂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理解不透彻，未意识到运用募集资金需要通过专户集中支出，不能直接转入公司其他账户与其他资金共用，所以导致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

## 2、公司采取的整改措施

公司管理层详细了解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过程并分析原因：公司具体经办人员在募集资金专户使用和充分、全面分析募集资金支出的合理性方面，存在认识不足、警惕性不高等问题。公司认真复核了制

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认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符合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

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专项培训，增强募集资金规范使用的意识，强化对募集资金的保管、使用，保证在以后的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合法、合规。

(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  
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

